

國立東華大學特殊教育中心辦理 111 年度特殊教育知能研習實施計畫

壹、依據

教育部 111 年 2 月 14 日臺教學（四）第 1112800584J 號函。

貳、目的

- 一、從法律觀點認識申訴協助者的角色與功能，增進花蓮縣特教教師及普通班教師對性侵害及家庭暴力案件在法律處理、驗傷採證等流程之瞭解。
- 二、增進花蓮縣特教教師及普通班教師在處理情緒行為障礙學生的行為問題之專業知能。
- 三、透過教材教法實務分享，以數學領域課程的學習表現與學習內容為原則，進而依學生能力和需求設計適當課程內容，提升特教教師在課程規劃與調整之能力。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
- 二、主辦單位：國立東華大學特殊教育中心
- 三、協辦單位：花蓮縣政府教育處

肆、研習時間、地點及參加對象

- 一、時間：111 年 6 月 20 日、7 月 7 日、7 月 12 日、7 月 13 日（共計 4 場次）
- 二、地點：依課程需求而有不同，請詳閱「柒、研習課程」。
- 三、參加對象：花蓮縣國民中小學特殊教育教師及普通班教師。

伍、報名方式

- 一、請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 http://special.moe.gov.tw/study.php?unit_type=2
→大專特教研習→依研習日期搜尋場次進行報名，報名截止日如報名頁面所示。
- 二、報名經審核錄取，因故無法出席時，請提前向本中心（03）890-3952 請假。

陸、注意事項

- 一、因應疫情，請協助配合乾洗手及全程配戴口罩，謝謝。
- 二、參加人員請由所屬單位給予公（差）假，差旅費由原單位依規定支給。
- 三、為尊重講師，請準時入場。
- 四、參加人員須確實簽到、退；全程參加者，將核發 6 小時（每場次）研習時數，請於研習結束後 15 日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檢閱時數。
- 五、為響應環保，請參加人員自備環保杯及餐具。
- 六、考量因突發狀況導致研習需臨時變動，請學員們於活動前一天務必收電子郵件（您留於全國特教資訊網之 E-mail）或至原報名介面之/緊急公告/詳閱，以了解研習變動相關最新訊息，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補充修正之。

柒、研習課程

備註 1：計有四場次，請依參加場次【分別報名】。

備註 2：課程時間、講師簡介及研習地點臚列如下表，請掃描 QR Code 連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依研習日期搜尋場次）完成報名作業，謝謝。

備註 3：以實體課程為主之研習場次，視疫情發展情形，若改為線上課程，將另行 E-mail 通知，懇請於報名時留下正確且可正常收發信之電子信箱，俾利後續通知作業，謝謝。

研習主題／日期 (報名頁面掃描)	時間	課程主題	講師	地點
【認知通譯知能研習】 111年6月20日(一) 	09:00 12:10	1. 法律觀點的認知通譯與角色功能之介紹 2. 性侵害、家庭暴力及兒少保護之法庭活動及法律流程	臺灣花蓮地方法院少年及家事庭 陳雅敏庭長	(實體) 東華大學花師教育學院大樓 D213 教室
【正向行為介入與支持知能研習】 111年7月7日(四) 	09:00 12:10	1. 情緒失控的孩子－談孩子們的憤怒 2. 行為失控的孩子(一)自傷行為與協助策略	中山醫學大學附設醫院精神科 林佩怡臨床心理師	線上授課 (Google Meet)
【特殊學生領域課程教學工作坊(1)】 111年7月12日(二) 	09:00 12:10	1. 十二年國教課綱教材教法實務：數與計算－整數 2. 數與計算－分小數	嘉義縣大同國小 侯雪卿老師 張根延老師	(實體) 東華大學花師教育學院大樓 D213 教室
【特殊學生領域課程教學工作坊(2)】 111年7月13日(三) 	09:00 12:10	1. 十二年國教課綱教材教法實務：空間與形狀	嘉義縣大同國小	(實體) 東華大學花師教育學院大樓 D213 教室
	13:10 16:20	2. 十二年國教課綱教材教法實務：關係 3. 十二年國教課綱教材教法實務：不確定性	侯雪卿老師 張根延老師	